

龍華科技大學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二次學生事務會議會議記錄

時間：112 年 12 月 22 日(星期五) 12:00

地點：U306 會議室

主席：學務長

出(列)席：如簽到表。

記錄：莊豐懋

壹、主席報告：

各位委員大家午安，因配合 111 學年度優良導師決選審議，故加開本次會議；上次會議提案皆已照案或修正後通過，其中學生獎懲辦法條文修訂乙項，尚待校務會議審議，請參閱會議資料。

貳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一：

提案單位：諮商輔導暨職涯發展中心

案由：擬審議 111 學年度優良導師決選名單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依據本校優良導師獎勵辦法第 4 條第五項第(三)款規定辦理。

辦法：經學生事務會議通過，簽請校長核定後辦理獎勵。

附件：• 龍華科技大學優良導師獎勵辦法。

• 111 學年度優良導師決選名單。

※主席：無。

※委員建議：無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二：

提案單位：生活輔導組

案由：擬修正本校「學生上課點名辦法」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修訂龍華科技大學學生上課點名辦法第 7 條，修正調整缺曠課超過節數暨缺曠課統計事由，導師及學輔專員填寫缺曠輔導單機制。

辦法：本辦法經學生事務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准後，於 112-2 學期開始實施。

附件：• 龍華科技大學學生上課點名辦法修正對照表。

• 修正後龍華科技大學學生上課點名辦法。

※主席：爾後生輔組寄發缺曠通知時，待導師輔導完成後一週再行寄發。

※委員建議：無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參、臨時動議：

肆、主席結論：

感謝各位委員撥冗參加會議，本次會議兩項提案內容，經決議照案通過；另外，有關新修正各項內容，也請承辦單位運用各種管道宣達相關訊息。

伍、散會